

证券代码：430472

证券简称：安泰得

主办券商：国信证券

昆明安泰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14 日
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
昆明高新区海源北路六号招商大厦 12 楼，昆明安泰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。

3. 会议表决方式：

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
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 张自震
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中关于召开股东大会的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1,217,379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2.43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，列席 6 人，董事梁志福因在外出差缺席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4 人，列席 4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其他高层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，认真履行职责，结合公司 2024 年工作情况，董事会编制了《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，对 2024 年工作进行了总结，同时对 2025 年董事会工作重点进行了安排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1,217,379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和 2024 年实际工作的情况，公司监事会总结了 2024 年度工作情况，形成了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1,217,379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 2025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（2025-009）和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1,217,379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24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，结合公司报表数据，编制了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1,217,379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更好地完成公司 2025 年的经营计划和经营目标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财务情况，编制了公司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1,217,379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利润分配方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的实际经营需要，2024 年度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1,217,379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在审计过程中能够恪尽职守，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，且对公司业务流程等比较了解，为保障 2025 年审计工作的连续性，拟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5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1,217,379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大成（昆明）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黄松、杨金晶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召集人资格、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《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均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昆明安泰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- 2、《北京大成（昆明）律师事务所关于昆明安泰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》。

昆明安泰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16 日